

舞钢市司法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央、省、市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以公开透明、公平公正为主线，以服务中心、方便群众为立足点，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，围绕中心、贴近民生、强化措施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1、主动公开情况

2021年，我局通过“法治舞钢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08条。先后在新华网、人民网、大河网论坛发表网评35篇，在法治日报等省级以上媒体发稿8篇，在中原经济网等网络主流媒体发稿12篇。11月14日，《法治日报》在第三版“平安中国”专栏以《舞钢法治建设激活城乡活力》为题报道我市在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、法治创建和县域治理方面的典型经验和做法，《中国普法网》、《法制网》等媒体相继进行了转载报道。

2、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无

3、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我局公文流程：业务科室起草拟订—科长审查—分管领导审核—单位负责人复核签发—印制下发文件—档案室归类存档。

4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根据省、市有关文件要求，依托本单位微信公众号“法治舞钢”及时对外公开信息。

5、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2021年，我局经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信息，均经科室长审查、分管领导审核通过。8月份，我局专门召开政府信息公开集中培训，参会人员共同学习、掌握了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，确保今后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6、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

无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,个别地方公开定位不到位,公开机制不健全。2022年,我局将着力健全机关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,全面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的信息公开,大力规范各直属单位面向社会的办事公开。加大相关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,使公众充分了解我市的教育工作,促进我市的教育事业的发展。

1. 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制度的建设,逐步形成完整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按照《条例》的有关要求,根据工作实际,不断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,推动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协调机制、保密审查机制和年度报告制度,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议制度。
2. 进一步提高服务意识,增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,做好司法行政政策解读的信息咨询服务,完善重要事项和决策网上征求意见的工作,不断丰富非公文类信息的公开内容。
3.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程序和流程,加强信息资源的整合,处理好保密与公开工作,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,为公众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。
4. 进一步完善我局“法治舞钢”微信公众号,增强吸引力,扩大影响面,突出互动性。力争为广大群众提供更方便、更全面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
5. 进一步加大指导力度,规范直属单位的办事公开工作。对各单位办事公开工作提出目标和规范性的具体要求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